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第二次甄選簡章

一、 依據:

- (一)花蓮縣政府所屬國民中小學體育班設置要點。
- (二)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。

二、 招生項目及名額:

(一)足球專長:正取3名,備取2名,得不足額錄取。

三、 報名資格:

(一)足球專長:國民小學六年級具有足球專長或對足球有興趣者,限男性,不受學區限制。

四、 報名日期:自即日起至110年5月21日(星期五)下午17:00止。

五、 報名地點:花蓮縣立美崙國中學務處(地址:花蓮市化道路40巷1號)。

六、 聯 絡 人:體衛組長 蘇葭郡老師 TEL:8223537 轉 122

足球教練 吳曉穎教練 0934-480310

七、 報名手續:

- (一)繳交報名表(可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處務公告或本校網站下載)。
- (二)二吋半身相片兩張(浮貼於報名表上)。
- 八、 報名方式:1. 現場報名:於報名期間,親自或委託至本校學務處報名。
 - 通訊報名:個人或各校填妥報名表及相關資料,於報名截止日前以掛號寄至本校學務處,報名日期以郵戳為憑。
 - 3. 報名網址:https://forms.gle/eYXU83hXY27tmyU57

九、 甄試時間:110年5月26日(星期三)14:00~17:00。

十、 甄試報到地點:本校學務處。

十一、 甄試地點:美崙國中足球場及網球場。

十二、 甄試項目:

- (一)足球專長:1.基本體能20% 2.專長技術20%
 - 3. 團體對抗 40% 4. 口試 20%
- 十三、 錄取標準:依各項測驗結果,經甄選審查會議通過後錄取之。
- 十四、 放榜日期及地點:110年5月28日(星期五),於本校網頁及公佈欄公告。十五、 其他注意事項:
 - (一)為配合量測體溫等防疫措施,請考生提前到達考場。
 - (二)若為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者,請配合留在家中,不得應試,且無補考措施。
 - (三)請考生落實自我健康狀況檢測,並於考試當日出具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一),如有發燒及咳嗽等呼吸道症狀,應主動告知工作人員,並應自備口罩且主動配戴。

十七、 本簡章依據本校體發會審議通過,報請縣府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110學年度體育班第二次甄選報名表

			姓		名						
照片2張浮貼			生日	;	年	月	日	身份字	分證 號		
			畢	業 國	小			報項	考目	■ 足球	
聯絡人	與學生 關 係	家 裡 話	手		機	地					址
足球專長位置					白. 古·				1		
□前鋒 □中場 □後衛 □守門員					身高: cm 體重: kg			Kg			
切 結 書											
本人經家長同意報考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體育班甄選。倘能錄取,除無條件											
接受指導訓練,並代表學校參加各項比賽,以爭取最高榮譽外,願加強行為道德											
之修養。若有任何不良行為,經查屬實,願接受最嚴厲之處分。倘不再接受訓練											
指導或不代表學校參加比賽時,則願接受退隊及轉回原學區學校就讀,絕無異議。											
謹此											
	家長簽章	<u> </u>				學	生簽章	: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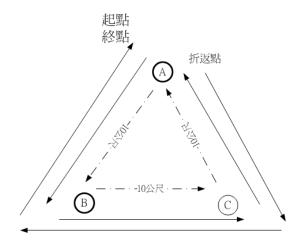
11 4 41 11 66 6	
推 	•
推薦教練簽名	•

聯 絡 人:體衛組長 蘇葭郡老師 TEL: 8223537 轉 122

足球教練 吳曉穎教練 0934-48031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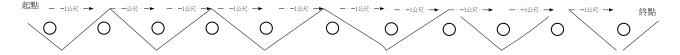
花蓮縣立美崙國中體育班足球專長招生考試術科內容 一、基本體能 20%

- 1、10 公尺跑×2 (取最佳成績)
- 2、30 公尺跑×2 (取最佳成績)
- 3、三角形折返跑x2 (取最佳成績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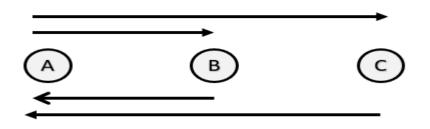


二、專長技術 20%

1、S型盤球×2 (取最佳成績)



2、折返盤球×2 (取最佳成績)由 A 點盤球到 B 點折返至 A 點, 再由 A 點盤球至 C 點折返至 A 點, 標誌盤間距各五公尺。



三、團體對抗賽 40%

四、口試:20%

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第二次甄選 成績複查申請表

				申;	請日	期:	年	,	月	日
考生姓名		聯	絡	電	話					
申請複查	■ 足球									
組別	■ 足冰									

	考生本人簽名蓋章	:
--	----------	---

考生家長簽名蓋章:_____

- 一、 申請日期:至110年5月31日(星期一)17:00止,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二、 申請手續:請按下列規定辦理,否則不予受理:
 - 請填妥本表向本校體衛組提出申請。
 - 繳交 35 元回郵信封一個,並填妥收件人資料。
 - 繳交複查費每科50元。
 - 複查僅核對成績登錄及計算後總分有無錯誤,複查以一次為限,並不得要求影印。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		參加貴校舉辦	之體育班	甄選考試,確定
於110年5月7日以	人後未曾前往律	 有生福利部疾	病管制局	公告之二級以上
流行地區,亦非屬律	街生福利部須「	「居家隔離」	及「居家	檢疫」之對象,
倘有不實,願自負札	目關法律上責任	£ °		
此致				
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	學			
		考生:		(簽章)
		監護人:		(簽章)